

怀化市殡仪馆原址新建土石方及边坡支护工程更正公告（第二次）
(招标编号：2024HHCY0003)

一、内容：

详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 0745-2215523。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怀化市殡葬事务中心；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地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府前路（智慧大厦）

联系人：邓先生

电话：151152827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宸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408号麓谷林语小区I区综合体3栋7036号房

联系人：邓江南（项目负责人）

电话：18574526113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怀化市殡仪馆原址新建土石方及边坡支护工程更正公告（第二次）

各潜在投标人：

湖南宸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怀化市殡葬事务中心、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的委托，对怀化市殡仪馆原址新建土石方及边坡支护工程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作如下更改：

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 10.3.1 中拟任项目经理答辩要求：

不要求答辩

要求答辩，答辩范围包括：从项目管理组织方案、项目安全、质量、费用管控和进度控制等方面，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相关规定和实际要求（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相关规定和实际需要编写答辩范围，主要包括施工方案、安全质量管理和成本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

1.评标委员会根据答辩范围编写答辩题目，组织拟任项目经理答辩。

2、答辩方式：

现场答辩，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拟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到达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在收到答辩通知 30 分钟内进场答辩，未按上述要求或联系不上、未留存联系方式的均视为自动放弃答辩，答辩计 0 分；

现更正为：

不要求答辩

要求答辩，答辩范围包括：从项目管理组织方案、项目安全、质量、费用管控和进度控制等方面，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相关规定和实际要求（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相关规定和实际需要编写答辩范围，主要包括施工方案、安全质量管理和成本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

1.评标委员会根据答辩范围编写答辩题目，组织拟任项目经理答辩。

2、答辩方式：

现场答辩，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拟任的项目经理应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到达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在收到答辩通知 30 分钟内进场答辩，未按上述要求或联系不上、未留存联系方式的均视为自动放弃答辩，答辩计 0 分；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与原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招标文件与本更正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请各投标人自行查阅，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招标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
0745-2215523。

招标人：怀化市殡葬事务中心；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管理
单位）；

地 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府前路（智慧大厦）；

联系人：邓先生；

电 话：15115282799；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宸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408号麓谷林语小区I区综合体3栋
7036号房；

联系人：邓江南（项目负责人）；

电 话：18574526113

